

中共滁州市委宣传部
滁州市精神文明建设指导委员会办公室
滁州市教育体育局
共青团滁州市委
滁州市妇女联合会
滁州市关心下一代工作委员会
滁州市文学艺术界联合会

文件

滁文明办〔2020〕9号

关于开展滁州市 2020 年优秀童谣征集、 推广和传唱活动的通知

各县、市、区委宣传部、文明办、教育体育局、团委、妇联、
关工委、文联，市直各单位，市直各学校：

为深入学习宣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 and 党的十九大、十九届二中、三中、四中全会精神，大力培育和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在未成年人中广泛开展精神文明教育，引导未成年人扣好人生第一粒扣子，经研究决定，在全市范围内开展 2020 年度优秀童谣评选、推广和

传唱活动。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活动时间

2020年3月—12月。

二、征集对象

全市中小學生，廣大学生家長、教師以及市直各部門、各單位幹部職工。

三、作品要求

1.作品主題。在全面建成小康社會和“十三五”規劃收官之年，以**“奮進新時代·共築中國夢”**為主題，征集引導未成人堅定理想信念，樹立正確價值理念，歌頌祖國美好、反映城市發展等內容的作品；以**“與禮儀牽手·和文明同行”**為主題，征集傳承中華優秀傳統文化，加強未成人品德修養，傳揚文明家風，踐行文明禮儀，培養奮鬥精神的作品；以**“‘童’心抗‘疫’·祝福祖國”**為主題，征集宣傳致敬學習模範典型，科學應對疫情，提升自主管理能力，培育感恩意識，激發愛黨愛國愛人民熱情，增強社會責任感，強身健體和熱愛學習等內容的作品；以**“珍愛自然·環保‘童’行”**為主題，征集體現保護環境、珍愛生命，樹立尊重自然、保護動物的生態文明意識的作品；以**“生活好習慣 健康伴成長”**為主題，征集體現培養講文明、講衛生、講科學的健康生活方式的作品。

2.作品标准。童谣作品要贴近实际、贴近生活、贴近未成年人，篇幅简短、语言活泼，音韵明快、朗朗上口，健康向上、通俗易懂，富有童心童趣、体现时代气息。

3.作品推荐。童谣作品必须是原创作品，原则上为新近创作，已获市级以上优秀童谣奖项的作品不再推荐。各县（市、区）童谣作品由属地教体局牵头联合相关部门征集遴选。市直各有关单位（含市直学校）作品直接推报至市教体局。

四、活动步骤

1.征集创作（3月1日—4月10日）。各地各单位集中力量，调动教师、学生创作的积极性，激发文学爱好者的创作热情，广泛征集优秀童谣作品。

2.推荐申报（4月20日前）。各县（市、区）教体局牵头会同相关单位认真组织遴选，择优推报不超过**20**首童谣作品，市直各有关单位（含市直学校）可分别推报不超过**2**首童谣作品，逾期或不按要求报送不予参加评选。

3.评选表彰（5月15日前）。市文明办将组织专家评委按照公平、公正、公开原则，对报送的童谣进行评审，评选产生一、二、三等奖和优秀奖，并对获奖人分别给予适当奖励。表彰前将通过滁州日报和滁州文明网等媒体对拟获奖作品进行公示。

4.音视频再创作（6月10日前）。对获得一、二、三等奖的作品，由推荐单位组织音、视频再创作，对优秀作品将予

以适当奖补。

5.推广传唱（6月—12月）。市文明办将优秀童谣结集出版。各地抓好优秀童谣的推广传唱，组织中小学校利用课间、音乐课、德育课、节庆活动等时间，开展“学童谣、唱童谣、演童谣”等活动。

市文明办适时将获奖优秀童谣作品推荐到省文明办，参加全省和全国优秀童谣评选。

五、活动要求

1.提高思想认识。各地各单位要充分认识开展优秀童谣征集推广传唱活动是加强未成年人思想道德建设的重要举措，要广泛宣传发动，推动活动扎实开展，努力提供未成年人喜爱的优秀作品，丰富少年儿童精神文化生活。

2.精心组织实施。各地各单位要严把推荐作品的审核关，严禁作品抄袭，文明校园和乡村学校少年宫要积极参与，扎实开展童谣征集传唱活动。获奖童谣的版权、使用权归主办单位所有。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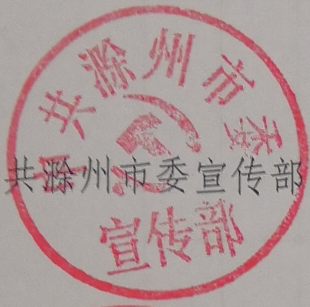
3.规范报送格式。各地各单位将推荐表及童谣作品报送至市教体局竞艺科，联系人：姜涛，联系电话：3026276，电子信箱：404951219@qq.com。报送童谣作品按推荐表顺序存放在一个 Word 文档内，每篇童谣作品包含推荐序号、童谣名称、作者姓名、所在单位、作品正文。

4.加强宣传报道。各地各校要充分利用各类媒体，加大对优秀童谣传唱活动的宣传报道力度，扩大活动影响力，增



强活动实效，营造全社会高度重视、少年儿童争相传诵的浓厚氛围。

附件：滁州市 2020 年度优秀童谣推荐表



中共滁州市委宣传部 滁州市精神文明建设指导委员会办公室



滁州市教育体育局 共青团滁州市委滁州市委员会



滁州市妇女联合会 滁州市关心下一代工作委员会



滁州市文学艺术界联合会



2020 年 2 月 26 日

抄送：滁州军分区，滁州学院。

滁州市精神文明建设指导委员会办公室 2020 年 2 月 26 日印发

附件:

滁州市 2020 年优秀童谣推荐表

推荐县(市、区)/市直单位: _____ (公章)

序号	童谣名称	作者姓名	单位	联系方式	创作时间	备注 (学生作品备注指导教师)

填表人:

联系方式: